**○○縣立○○國中110學年度第四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年6月19日13：30

二、地點：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 四、記錄：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9人 實際出席15人 出席比例79%超過2/3 )

六、主席宣布開會致詞：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111年00月00日(一)召開110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強調學校必須在0700前依據課程計畫備查參考原則及縣府頒發自我檢核表完成，送教育處教發科備查。

 (二)111學年度本校七、八、九年級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完成課程計畫撰寫。

 (三)為實踐無紙化會議及本校111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已於6月12日登載本校課程計畫協作平台，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各委員先行閱讀，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1 學年度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一至附件九，提請 討論。

 說 明：

1.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語文領域國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一。
2.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語文領域英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二。
3.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數學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三。
4.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社會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四。
5.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自然科學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五。
6.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六。
7.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藝術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七。
8.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綜合活動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八。
9.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科技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九。

 議決：

 案由二、本校111 學年度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十至附件十二，提請 討論。

 說明：

1. 本校七、八、九年級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規劃彈性學習課程。
2. 本校111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至附件十二。

 議決：

 案由三、本校 111學年度各年級使用教科書，詳如附件十三，提請 討論。

 說明：

1. 本校111學年度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使用教科書，經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在0525前完成選用。
2. 本校111 學年度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使用教科書，整理成為一覽表，詳如附件十三。

 議決：

 案由四、110學年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內容如附件十四，提請 討論。

 說明：

1. 本校110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已於110年2月於本校110學年度第二次課發會討論通過，成為本校111學年度學校本位課程規劃設計之依據。
2. 本校110課程實施後，由課發會委員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
3.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表如附件十四，請討論成效與是否提出調整修正意見。

 案由五、本校110學年第二學期五月份前各學習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詳如附件十五，提請 討論。

 說明：

1. 本校110學年度第二學期各年級各學習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五月份前評鑑。
2. 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進行課程修正。

 議決：

 案由六、本校111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詳如附件十六，提請 討論。

 說明：

1. 本校111學年度課程評鑑計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課程評鑑注意事項規劃。
2. 本校111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以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為對象，分別進行課程設計階段、課程實施前，課程實施中與課程效果層面評鑑。
3. 各課程評鑑在每學期實施後，提出課程評鑑紀錄至本委員會進行審議。

 議決：

 案由七、本校111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詳如附件十七，提請 討論。

 說明：

1. 本校111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注意事項規劃。
2. 本校校長及教師在111學年度至少辦理公開授課乙次，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討論後，教務處進行彙整，第一、二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公布在學校網站上。

 議決

案由八、本校111學年領域學習課程擬採分科教學共有五個領域十七科，詳如附件十八，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111年度領域學習課程擬採計有健康與體育分健康教育、體育上課；綜合活動領域分童軍、輔導、家政上課；藝術領域分視覺藝術、聽覺藝術、表演藝術上課；社會領域分地理、歷史、公民上課；科技領域分資訊科技、生活科技上課；自然科學分理化、地球科學、生物上課。
2. 上述領域經各領域教學研究會討論通過，提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決議：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